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江泉实业

编号：临 2018—021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大生农业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大生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大事项，标的资产为国有控股企业，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目前控股股东已与标的资产签署意向书。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0）。

现经各方协商和论证，公司本次资产购买事项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双方仍在积极洽谈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预计停牌一个月。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方案，及时公告并复牌。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方案，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